

附件二：

2024 吉林省高等院校应用型教育微课教学比赛评审标准

(2023 年修订)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|
| 一 教学设计材料 5 分 | 1. 教学方案和教辅资料 提交完整的教学设计方案。提交教学课件（PPT 格式），以单个文件夹形式上传。在课程实际开发中，建议建设丰富的辅助资源，如习题及答案、总结、学习方法及补充拓展资料等。 | 5 |
| | 2. 微课介绍 简要介绍作品的归属、内容、方法、技术和特点，明确注明录制团队、影音资料出处和出镜人的姓名及身份。资料来源不明、发生侵权问题等取消参赛资格。 | |
| 二 选题价值 20 分 | 3. 技术性 微课选题有利于运用音像技术表达教学内容，最大程度地使用音像资源和技术手段实现教学目的，实现课堂讲授所不能达到的教学效果。 | 10 |
| | 4. 教学性 选题短小精悍，内容具备独立性、完整性和代表性的特点，尽可能打破课堂讲授的思维圈，有突出的与视频受众互动的意识，能够有效解决课堂讲授中难以讲清的难点问题。外语片需双语教学，符合音像教学规律的要求。在教学内容、政治取向等方面出现问题将取消参赛资格。 | 10 |
| 三 作品技术规范与表达 30 分 | 5. 微课结构 微课呈现内容完整，有片头和片尾（片头包括微课标题、作者及单位等基本信息）。 | 5 |
| | 6. 技术规范 视频格式正确，显示比例标准，影像清晰，画面稳定，声音清楚、无杂音。时长 5-10 分钟为宜（不超过 15 分钟）。 | 5 |
| | 7. 创作规范 微课视频主体为原创作品，必须自行设计制作完成，讲授部分必须由参赛教师本人完成（不允许使用工具软件或其他人配音）。引用音像资料只能作为辅助（如例证、案例），不能成为微课的主体。 | 10 |
| | 8. 媒体表达 音像表现形式要尽量丰富多彩，信息技术手段运用要动静结合，展现教学内容要直观、生动、形象，视觉设计要符合美学要求，拥有吸引力（如精美的图片、动画、音像视频等），符合学习和认知规律要求。 | 10 |
| 四 教学设计与组织 20 分 | 9. 教学方案 微片反映教学方案的要求。教学方案围绕选题设计，教学目的明确，教学思路清晰。教学方法要以学生的需求和感受为出发点，坚持受众第一的教学理念，突出重点，注重实效。 | 10 |
| | 10. 教学组织 教学编排与组织符合学生的认知规律，教学过程主线清晰、重点突出、逻辑性强，文稿语句精炼准确明了易懂。教师出镜庄重典雅，仪表、声音、节奏、色彩、环境等要素搭配合理。 | 10 |
| 五 教学效果与目标达成 25 分 | 11. 教学效果 音像效果突出，生动形象，新颖独特，感受轻松愉悦，学习兴趣浓厚，有助于调动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。 | 10 |
| | 12. 目标达成 学习者能学懂弄通，便于掌握微课所表达的知识和技能，有助于帮助实现课程整体的功能性目标。 | 5 |
| | 13. 作品特色 微课作为课程整体的一部分，要发挥课堂讲授所不能产生的表达效果，促进知识向技能转化，构成立体化的学习和消化体系。 | 5 |
| | 14. 作品应用 作品以微课程或网络课程为载体已在实际教学中应用，有完善课程整体的作用，效果良好（使用情况请在视频介绍中注明）。 | 5 |
| 六 社会反映 10 分 | 15. 网络评价 参赛微课作品发布后受欢迎程度、点击率、用户评价、作者与用户互动情况、讨论热度等。 | 10 |
| | 16. 犯规反馈 一稿多投，重复申报，隐性重复，方向性错误，均不予以评审。 | |